证券代码:600547　　证券简称:山东黄金　　公告编号:临 2021-049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现金收购山东天承矿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山东黄金”)之控股子公司山东黄金矿业(莱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莱州公司”)拟以现金方式收购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黄金集团”)所持山东天承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承矿业”)10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收购”、“本次交易”)。

● 本次交易参考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山东黄金矿业(莱州)有限公司拟现金收购山东天承矿业有限公司股权所涉及的山东天承矿业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天兴评报字[2021]第 1348 号)(以下简称“《评估报告》”)作为定价依据，经协商确定天承矿业 100%股权转让价款为 43,103.18 万元。

● 黄金集团系山东黄金的控股股东，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 本次收购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行使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 矿业权权属及其限制或者争议情况：本次交易事项涉及的矿业权为天承矿业合法取得并持有，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查封、冻结、诉讼等权利限制或权利争议的情形。

● 矿产开采的生产条件是否具备、预期生产规模和达产时间：天承矿业现拥有四项采矿许可证及与生产经营相关的配套资产，分别为生产规模 4.50 万吨/年的山东天承矿业有限公司东季矿区采矿权，生产规模 4.00 万吨/年的山东天承矿业有限公司马塘矿区采矿权、生产规模 4.00 万吨/年的山东天承矿业有限公司马塘二矿区采矿权和生产规模 6.00 万吨/年的山东天承矿业有限公司红布矿区采矿权。其中，东季矿区采矿权因扩产能正在办理生产规模变更手续，处于停产状态，暂未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天承矿业正在积极办理生产规模变更手续及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延续手续，目前已取得山东省应急管理厅出具的《收件回执单》。其他三个矿区均拥有山东省应急管理厅核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属于在产矿井、马塘矿区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为 2020 年 9 月 6 日至 2023 年 9 月 5 日；马塘二矿区安全生产许可证的有效期为 2018 年 7 月 2 日至 2021 年 7 月 1 日，目前天承矿业正在积极推进马塘二矿区安全生产许可证的续期手续；红布矿区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为 2018 年 9 月 30 日至 2021 年 9 月 29 日。上述三个矿区矿产开采的生产条件均已具备。

一、本次关联交易概述

(一)交易基本情况

山东黄金控股子公司莱州公司为收购公司控股股东黄金集团所持天承矿业 100%股权，与黄金集团签订《山东黄金矿业(莱州)有限公司与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山东天承矿业有限公司之股权收购协议》，本次收购交易对价人民币 43,103.18 万元。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通过莱州公司控制天承矿业 100%的股权，天承矿业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通过本次交易，公司实现对黄金集团旗下黄金主业资产收购，以落实山东省人民政府对于金矿矿产资源整合的整体批复要求，推进矿业权整合；同时扩大公司生产规模和资源储备，利用协同效应提升公司资产规模和盈利能力；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减少与黄金集团的同业竞争及关联交易，有助于实现黄金集团内优质黄金资源的整体上市。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5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现金收购山东天承矿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现有董事 9 人，出席会议董事 9 人，达到《公司章程》规定的法定人数。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结果为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李国红、王立君、汪晓玲回避表决。独立非执行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尚需履行的其他程序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5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现金收购山东天承矿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控股子公司现金收购山东地矿来金控股有限公司 100%股权及莱州鸿昇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45%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转让价款分别为 203,419.51 万元、466,701.44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现金收购山东莱州鲁地金矿有限公司 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50)、《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现金收购地矿来金 100%股权及鸿昇矿业 45%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51)。含本次交易在内，上市公司与同一关联人或与不同关联人之间交易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预计达到 3,000 万元以上，且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超过 5%，故本次交易的生效尚需得到公司股东大会的审议批准。

二、关联方介绍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济南市历城区经十路 2503 号
法定代表人	满慎刚
注册资本	131,914.56 万元
公司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成立日期	1996 年 7 月 16 日
实际控制人	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经营范围	(以下限子公司经营)黄金地质探矿、开采；黄金矿山电力供应；汽车出租。(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黄金珠宝饰品提纯、加工、生产、销售；黄金选冶及技术服务；贵金属、有色金属制品提纯、加工、生产、销售；黄金矿山专用设备及物资、建筑材料的生产、销售；设备维修；批准范围的进出口业务及进料加工、“三来一补”业务；计算机软件开发；企业管理及会计咨询，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主要财务指标

最近三年，黄金集团生产经营稳定运行。黄金集团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5 月 31 日/2021 年 1-5 月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度
资产总额	12,722,904.83	12,046,327.12
净资产	4,492,153.20	4,567,499.61
营业收入	1,508,783.52	7,671,708.77
净利润	-126,338.96	313,822.01

注 1:以上 2020 年财务数据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山东分所审计，2021 年 1-5 月数据未经审计。

注 2:本公告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存在差异，这些差异是由四舍五入造成，下同。

(三)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黄金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黄金集团为公司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关联交易标的公司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为天承矿业 100%股权。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山东天承矿业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莱州金城镇红布村东
法定代表人	蒋万飞
注册资本	1,618 万元
公司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1989 年 8 月 10 日
实际控制人	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经营范围	采选、冶炼；黄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天承矿业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黄金集团	1,618.00	100.00%
合计		1,618.00	100.00%

天承矿业股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二)下属子公司简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天承矿业无下属子公司。

(三)财务状况

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圆全审字[2021]001033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天承矿业最近一年一期合并报表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5 月 31 日/2021 年 1-5 月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度
资产总额	62,978.45	67,345.35
负债总额	52,915.46	52,814.80
所有者权益	10,062.99	14,530.55
归属母公司股东所有者权益	10,062.99	14,530.55
营业收入	2,761.05	37,882.68
利润总额	-4,474.17	9,730.06
净利润	-4,467.56	9,603.21
归属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4,467.56	9,603.21

(四)评估情况

1、资产评估情况

经过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产评估资格的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天承矿业的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 2021 年 5 月 31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评估报告》，根据《评估报告》，本次采用了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具体结论如下：

在评估基准日持续经营假设前提下，山东天承矿业有限公司总资产账面价值为 62,978.45 万元，评估价值为 95,016.18 万元，增值额为 32,037.73 万元，增值率为 50.87%；负债账面价值为 52,915.46 万元，评估价值为 51,913.00 万元，减值额为 1,002.45 万元，减值率为 1.89%；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10,062.99 万元，评估价值为 43,103.18 万元，增值额为 33,040.18 万元，增值率为 328.33%。

具体评估结果汇总表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流动资产	3,056.26	3,055.76	-0.50	-0.02%
非流动资产	59,922.19	91,960.42	32,038.23	53.47%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	-	-	-
投资性房地产	93.29	4,176.27	4,082.98	4,376.65%
固定资产	51,002.69	63,608.30	12,605.61	24.72%
在建工程	1,672.15	1,212.01	-460.14	-27.52%
无形资产	6,681.09	22,351.81	15,670.72	234.55%
土地使用权	1,692.16	17,183.13	15,490.97	915.46%
其他	472.97	612.02	139.05	29.40%
资产总计	62,978.45	95,016.18	32,037.73	50.87%
流动负债	50,409.57	49,407.12	-1,002.45	-1.99%
非流动负债	2,505.88	2,505.88	-	-
负债总计	52,915.46	51,913.00	-1,002.45	-1.89%
净资产(股东全部权益)	10,062.99	43,103.18	33,040.18	328.33%

2、矿业权评估情况

(1)山东天承矿业有限公司马塘矿区采矿权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中矿业权评估值利用了北京海地人矿业权评估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的《山东天承矿业有限公司马塘矿区采矿权评估报告书》(海地人矿评报字〔2021〕第 013 号 总第 2662 号)的报告结论：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山东天承矿业有限公司马塘矿区采矿权评估值为 975.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评估基准日：2021 年 5 月 31 日

2)评估方法：收入权益法

3)评估主要参数：截止评估基准日评估范围内保有金矿石量 40.78 万吨，金金属量 879 千克，平均品位 2.16 克/吨；伴生银矿石量 40.78 万吨，银金属量 2,928 千克，平均品位 7.18 克/吨；伴生硫矿石量 40.78 万吨，纯硫量 9,013 吨，平均品位 2.21%。评估利用资源储量矿石量为 39.73 万吨，金金属量为 859.60 千克，银金属量为 2,852.47 千克，纯硫量 8,780 吨，平均品位：金 2.16 克/吨、银 7.18 克/吨、硫 2.21%。产品方案为合质金、合质银，销售价格为合质金 307.74 元/克、合质银 3,764.06 元/千克。采矿回采率为 94.15%，矿石贫化率为 6.90%，选矿回收率：Au94.73%，Ag87.10%，返金率 97.70%，返银率 55%。评估利用可采储量 37.41 万吨。生产规模 4 万吨/年，矿山服务年限 10.05 年。折现率为 8.07%，采矿权权益系数为 6.2%。

4)评估结论：在调查、了解和分析评估对象实际情况的基础上，依据采矿权评估的原则和程序，选用合理的评估方法和参数，经过估算确定“山东天承矿业有限公司马塘矿区采矿权”评估价值为人民币 975.00 万元，大写人民币玖佰柒拾伍万圆整。

(2)山东天承矿业有限公司马塘二矿区采矿权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中矿业权评估值利用了北京海地人矿业权评估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的《山东天承矿业有限公司马塘二矿区采矿权评估报告书》(海地人矿评报字〔2021〕第 012 号 总第 2661 号)的报告结论：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山东天承矿业有限公司马塘二矿区采矿权评估值为 887.91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评估基准日：2021 年 5 月 31 日

2)评估方法：收入权益法

3)评估主要参数：截止评估基准日评估范围内保有金矿石量 31.36 万吨，金金属量 795 千克，平均品位 2.53 克/吨；伴生银矿石量 31.36 万吨，银金属量 3,384 千克，平均品位 10.79 克/吨；伴生硫矿石量 31.36 万吨，纯硫量 6,900 吨，平均品位 2.20%。评估利用矿石量为 28.27 万吨，金金属量为 708.60 千克，银金属量为 3,050.56 千克，纯硫量 6,219 吨，平均品位：金 2.51 克/吨、银 10.79 克/吨、硫 2.20%。产品方案为合质金、合质银，销售价格为合质金 307.74 元/克、合质银 3,764.06 元/千克。采矿回采率为 92.90%，矿石贫化率为 7%，选矿回收率：Au94.73%，Ag87.10%，返金率 97.70%，返银率 55%。评估利用可采储量 26.26 万吨。生产规模 4 万吨/年，矿山服务年限 7.06 年。折现率为 8.07%，采矿权权益系数为 6.2%。

4)评估结论：在调查、了解和分析评估对象实际情况的基础上，依据采矿权评估的原则和程序，选用合理的评估方法和参数，经过估算确定“山东天承矿业有限公司马塘二矿区采矿权”评估价值为人民币 887.91 万元，大写人民币捌佰捌拾柒万玖仟壹佰圆整。

(3)山东天承矿业有限公司东季矿区采矿权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中矿业权评估值利用了北京海地人矿业权评估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的《山东天承矿业有限公司东季矿区采矿权评估报告书》(海地人矿评报字〔2021〕第 014 号 总第 2663 号)的报告结论：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山东天承矿业有限公司东季矿区采矿权评估值为 1,368.97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评估基准日：2021 年 5 月 31 日

2)评估方法：收入权益法

3)评估主要参数：截止评估基准日评估范围内保有金矿石量 63.42 万吨，金属量 1,647 千克，平均品位 2.60 克/吨。评估利用资源储量矿石量 52.65 万吨，金金属量为 1,346.40 千克，平均品位 2.56 克/吨。产品方案为合质金，销售价格为 307.74 元/克。采矿回采率为 90%，矿石贫化率为 10%，选矿回收率 94.58%，返金率 97.50%。评估利用可采储量 47.39 万吨。生产规模 4.5 万吨/年，矿山服务年限 11.70 年。折现率为 8.12%，采矿权权益系数为 6.3%。

4)评估结论：在调查、了解和分析评估对象实际情况的基础上，依据采矿权评估的原则和程序，选用合理的评估方法和参数，经过估算确定“山东天承矿业有限公司东季矿区采矿权”评估价值为人民币 1,368.97 万元，大写人民币壹仟叁佰陆拾捌万玖仟柒佰圆整。

(4)山东天承矿业有限公司红布矿区采矿权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中矿业权评估值利用了北京海地人矿业权评估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的《山东天承矿业有限公司红布矿区采矿权评估报告书》(海地人矿评报字〔2021〕第 015 号 总第 2664 号)的报告结论：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山东天承矿业有限公司红布矿区采矿权评估值为 1,427.38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评估基准日：2021 年 5 月 31 日

2)评估方法：收入权益法

3)评估主要参数：截止评估基准日评估范围内保有金矿石量 44.38 万吨，金金属量 1,254 千克，平均品位 2.83 克/吨；伴生银矿石量 44.38 万吨，银金属量 1,508 千克，平均品位 3.40 克/吨。评估利用矿石量为 40.84 万吨，金金属量为 1,153.20 千克，银金属量为 1,388.42 千克，平均品位：金 2.82 克/吨、银 3.40 克/吨。产品方案为合质金、合质银，销售价格为合质金 307.74 元/克、合质银 3,764.06 元/千克。采矿回采率为 93.10%，矿石贫化率为 7.3%，选矿回收率：Au94.73%，Ag87.10%，返金率 97.70%，返银率 55%。评估利用可采储量 38.02 万吨。生产规模 6 万吨/年，矿山服务年限 6.84 年。折现率为 8.07%，采矿权权益系数为 6.2%。

4)评估结论：在调查、了解和分析评估对象实际情况的基础上，依据采矿权评估的原则和程序，选用合理的评估方法和参数，经过估算确定“山东天承矿业有限公司红布矿区采矿权”1,427.38 万元，大写人民币壹仟肆佰贰拾柒万叁仟捌佰圆整。

(5)山东省莱州市马塘二矿区深部及外围金矿勘探探矿权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中矿业权评估值利用了北京海地人矿业权评估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的《山东省莱州市马塘二矿区深部及外围金矿勘探探矿权评估报告书》(海地人矿评报字〔2021〕第 016 号 总第 2665 号)的报告结论：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山东省莱州市马塘二矿区深部及外围金矿勘探探矿权评估值为 56.17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评估基准日：2021 年 5 月 31 日

2)评估方法：勘查成本效用法

3)评估主要参数：截止评估基准日评估范围有效的实物工作量：1/2 千地质修测 0.97km2，钻探 374.26m。重置直接成本 43.21 万元，间接费用 12.96 万元，重置成本 56.17 万元，效用系数 1.00。

4)评估结论：在调查、了解和分析评估对象实际情况的基础上，依据探矿权评估的原则和程序，选用合理的评估方法和参数，经过估算确定“山东省莱州市马塘二矿区深部及外围金矿勘探探矿权”评估价值为人民币人民币 56.17 万元，大写人民币伍拾陆万壹仟柒佰圆整。

(6)山东省莱州市红布矿区深部及外围金矿勘探探矿权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中矿业权评估值利用了北京海地人矿业权评估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的《山东省莱州市红布矿区深部及外围金矿勘探探矿权评估报告书》(海地人矿评报字〔2021〕第 023 号 总第 2672 号)的报告结论：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山东省莱州市红布矿区深部及外围金矿勘探探矿权评估值为 0 元。具体情况如下：

1)评估基准日：2021 年 5 月 31 日

2)评估方法：折现现金流量法

3)评估主要参数：

项目名称		单位	红布矿区深部及外围金矿勘探探矿权	
			望儿山带	焦家带
评估基准日保有资源储量	矿石量	万吨	270.91	400.33
	金金属量	千克	8,715.00	10,651.00
	银金属量	千克	9,940.00	14,370.00
	金平均品位	克/吨	3.22	2.66
	银平均品位	克/吨	3.67	3.59
评估利用资源储量	矿石量	万吨	191.19	294.07
	金金属量	千克	6,245.70	7,765.90
	银金属量	千克	7,016.50	10,557.20
	金平均品位	克/吨	3.27	2.64
	银平均品位	克/吨	3.67	3.59
评估可采储量	矿石量	万吨	176.50	271.49
生产规模		万吨/年	24.00	24.00
采矿损失率		%	7.68	7.68
矿石贫化率		%	7.63	7.63
评估服务年限		年	7.96	12.25
选矿回收率	金	%	95.57	94.80
	银	%	87.55	85.09
返金率		%	97.70	97.70
返银率		%	35.00	40.00
固定资产投资净值		万元	52,760.46	7,422.24
总成本费用		元/吨	628.93	669.35
经营成本		元/吨	482.34	496.73
折现率		%	8.62	

4)在调查、了解和分析评估对象实际情况的基础上，依据探矿权评估的原则和程序，选用合理的评估方法和参数，经过估算确定“山东天承矿业有限公司红布矿区采矿权”评估价值为人民币 0 元，大写人民币零圆整。

本次关联交易公司选聘评估机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选聘的评估机构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产评估资格，具备胜任评估工作的能力，评估机构符合独立性要求，评估报告中评估假设和评估结论合理。根据相关国资监管规定，上述评估报告已经依法履行国有资产的备案程序。

(五)定价原则

本次公司向黄金集团收购天承矿业 100%股权的价格为 43,103.18 万元，系依据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产评估资格的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中天承矿业的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 2021 年 5 月 31 日的市场价值 43,103.18 万元为基础，由公司与黄金集团协商确定，最终收购价格与评估结果一致。

四、交易标的涉及的矿业权信息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涉及的矿业权共计 6 宗，其中采矿权 4 宗、探矿权 2 宗。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矿业权名称	矿权类型	矿权人
1	山东天承矿业有限公司马塘矿区采矿权	采矿权	天承矿业
2	山东天承矿业有限公司马塘二矿区采矿权	采矿权	天承矿业
3	山东天承矿业有限公司东季矿区采矿权	采矿权	天承矿业
4	山东天承矿业有限公司红布矿区采矿权	采矿权	天承矿业
5	山东省莱州市马塘二矿区深部及外围金矿勘探探矿权	探矿权	天承矿业
6	山东省莱州市红布矿区深部及外围金矿勘探探矿权	探矿权	天承矿业

(一)山东天承矿业有限公司马塘矿区采矿权

1、采矿权的基本情况

采矿权人:山东天承矿业有限公司

采矿许可证号:C3700000200094120150751

矿山名称:山东天承矿业有限公司马塘矿区

开采矿种:金矿

生产规模:4.0 万吨/年

矿区面积:0.211 平方公里

有效期限:伍年,自 2020 年 9 月 30 日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

发证机关:山东省自然资源厅

山东天承矿业有限公司马塘矿区采矿权,采矿权人为天承矿业,其所持采矿权权属清晰,已取得合法的采矿许可证,无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未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以及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形。

截止评估基准日(2021 年 5 月 31 日),山东天承矿业有限公司马塘矿区采矿权评估范围内保有金矿石量 40.78 万吨,金金属量 879 千克,平均品位 2.16 克/吨;伴生银矿石量 40.78 万吨,银金属量 2,928 千克,平均品位 7.18 克/吨;伴生硫矿石量 40.78 万吨,纯硫量 9,013 吨,平均品位 2.21%。

2、采矿权历史沿革

马塘矿区采矿许可证首设于 1988 年 10 月 24 日,证号:鲁采证冶黄字[1988]第 021 号,采矿权人为莱州市金城金矿,发证机关为山东省地质矿产局。1998 年 10 月后陆续办理采矿权延续、变更等,具体见下表:

矿山名称	证号	生产规模(万吨/年)	矿区面积(Km2)	有效期	矿业权人	矿权设置	发证机关
山东莱州市金城金矿马塘矿	3700009840097	3.3	0.2104	1998 年 10 月-2006 年 10 月	山东莱州市金城金矿	延续	山东省地质矿产局
山东天承矿业有限公司马塘矿区	3700000520110	3.3	0.2104	2005 年 6 月-2006 年 6 月	山东天承矿业有限公司	企业改制、变更矿权人	山东省国土资源厅
山东天承矿业有限公司马塘矿区	3700000630161	3.3	0.2104	2006 年 7 月-2009 年 7 月	山东天承矿业有限公司	延续	山东省国土资源厅
山东天承矿业有限公司马塘矿区	C3700000200905411001968 0	3.3	0.2104	2009 年 5 月 31 日-2011 年 5 月 31 日	山东天承矿业有限公司	延续	山东省国土资源厅
山东盛大矿业股份有限公司马塘矿区	C3700000200905411001968 0	3.3	0.2104	2009 年 9 月 23 日-2011 年 9 月 23 日	山东盛大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矿权人	山东省国土资源厅
山东盛大矿业股份有限公司马塘矿区	C3700000200905411001968 0	3.3	0.2104	2011 年 3 月 3 日-2012 年 3 月 3 日	山东盛大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转换坐标系	山东省国土资源厅
山东盛大矿业股份有限公司马塘矿区	C3700000200905411001968 0	3.3	0.2104	2012 年 3 月 2 日-2017 年 3 月 2 日	山东盛大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延续	山东省国土资源厅
山东盛大矿业有限公司马塘矿区	C3700000200905411001968 0	3.3	0.2104	2013 年 9 月 30 日-2015 年 12 月 30 日	山东盛大矿业有限公司	变更矿权人	山东省国土资源厅
山东盛大矿业有限公司马塘矿区	C3700000200905411001968 0	3.3	0.2104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	山东盛大矿业有限公司	延续	山东省国土资源厅
山东盛大矿业有限公司马塘矿区	C3700000200905411001968 0	4	0.2104	2016 年 5 月 20 日-2021 年 5 月 20 日	山东盛大矿业有限公司	延续、变更生产规模	山东省国土资源厅
山东天承矿业有限公司马塘矿区	C3700000200094120150751	4	0.211	2020 年 9 月 30 日-2025 年 9 月 30 日	山东天承矿业有限公司	变更矿权人、转换坐标	山东省自然资源厅

3、采矿权权益金缴纳情况

2020 年 10 月,根据《采矿权出让合同补充协议》,该采矿权出让收益一次性缴纳,首期预缴出让收益为 881.43 万元,已于 2020 年 3 月 4 日缴纳,剩余部分一次性缴纳 253.68 万元,已于 2020 年 11 月 20 日缴纳。

(二)山东天承矿业有限公司马塘二矿区采矿权

1、采矿权的基本情况

采矿权人:山东天承矿业有限公司

采矿许可证号:C3700000200094120150750

矿山名称:山东天承矿业有限公司马塘二矿区

开采矿种:金矿

生产规模:4.0 万吨/年

矿区面积:0.477 平方公里

有效期限:伍年,自 2020 年 9 月 30 日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

发证机关:山东省自然资源厅

山东天承矿业有限公司马塘二矿区采矿权,采矿权人为天承矿业,其所持采矿权权属清晰,已取得合法的采矿许可证,无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未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以及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形。

截止评估基准日(2021 年 5 月 31 日),山东天承矿业有限公司马塘二矿区采矿权评估范围内保有金矿石量 31.36 万吨,金金属量 795 千克,平均品位 2.53 克/吨;伴生银矿石量 31.36 万吨,银金属量 3,384 千克,平均品位 10.79 克/吨;伴生硫矿石量 31.36 万吨,纯硫量 6,900 吨,平均品位 2.20%。

2、采矿权历史沿革

马塘二矿区采矿许可证首设于 1988 年 10 月 24 日,证号:鲁采证冶黄字[1988]第 020 号,采矿权人为莱州市金城金矿,发证机关为山东省地质矿产局。1998 年 10 月后陆续办理采矿权延续、变更等,具体见下表:

矿山名称	证号	生产规模(万吨/年)	矿区面积(Km2)	有效期	矿业权人	矿权设置	发证机关
山东莱州市金城金矿马塘二矿	3700009840098	3.3	0.4784	1998 年 10 月-2006 年 10 月	山东莱州市金城金矿	延续	山东省地质矿产局
山东天承矿业有限公司马塘二矿区	3700000520109	3.3	0.4784	2005 年 6 月-2006 年 6 月	山东天承矿业有限公司	企业改制、变更矿权人	山东省国土资源厅
山东天承矿业有限公司马塘二矿区	3700000630162	3.3	0.4784	2006 年 7 月-2011 年 7 月	山东天承矿业有限公司	延续	山东省国土资源厅
山东天承矿业有限公司马塘二矿区	C3700002011034120108646	3.3	0.4768	2011 年 3 月 21 日-2016 年 3 月 21 日	山东天承矿业有限公司	转换坐标系、延续	山东省国土资源厅
山东盛大矿业股份有限公司马塘二矿区	C3700002011034120108646	3.3	0.4768	2011 年 8 月 17 日-2016 年 8 月 17 日	山东盛大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矿权人	山东省国土资源厅
山东盛大矿业有限公司马塘二矿区	C3700002011034120108646	3.3	0.4768	2013 年 9 月 30 日-2015 年 12 月 30 日	山东盛大矿业有限公司	变更矿权人	山东省国土资源厅
山东盛大矿业有限公司马塘二矿区	C3700002011034120108646	3.3	0.4768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	山东盛大矿业有限公司	延续	山东省国土资源厅
山东盛大矿业有限公司马塘二矿区	C3700002011034120108646	4	0.4768	2016 年 5 月 20 日-2021 年 5 月 20 日	山东盛大矿业有限公司	延续、变更生产规模	山东省国土资源厅
山东天承矿业有限公司马塘二矿区	C3700000202009412015075 1	4	0.477	2020 年 9 月 30 日-2025 年 9 月 30 日	山东天承矿业有限公司	变更矿权人、转换坐标系	山东省自然资源厅

3、采矿权权益金缴纳情况

2020 年 10 月,根据《采矿权出让合同补充协议》,该采矿权出让收益一次性缴纳,首期预缴出让收益为 623.40 万元,已于 2020 年 3 月 4 日缴纳,剩余部分一次性缴纳 607.07 万元,已于 2020 年 11 月 20 日缴纳。

(三)山东天承矿业有限公司东季矿区采矿权

1、采矿权的基本情况

采矿权人:山东天承矿业有限公司

采矿许可证号:C3700000201103412108645

矿山名称:山东天承矿业有限公司东季矿区

开采矿种:金矿

生产规模:4.50 万吨/年

矿区面积:0.1892 平方公里

有效期限:伍年,自 2017 年 6 月 30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发证机关:山东省国土资源厅

山东天承矿业有限公司东季矿区采矿权,采矿权人为天承矿业,其所持采矿权权属清晰,已取得合法的采矿许可证,无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未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以及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形。

截止评估基准日(2021 年 5 月 31 日),山东天承矿业有限公司东季矿区采矿权评估范围内保有金矿石量 63.42 万吨,金属量 1,647 千克,平均品位 2.60 克/吨。

2、采矿权历史沿革

东季矿区采矿许可证首设于 1988 年 10 月 24 日,证号:鲁采证冶黄字[1988]第 019 号,采矿权人为莱州市金城金矿,发证机关为山东省地质矿产局。1998 年 10 月后陆续办理采矿权延续、变更等,具体见下表:

矿山名称	证号	生产规模(万吨/年)	矿区面积(Km2)	有效期	矿业权人	矿权设置	发证机关
山东莱州市金城金矿东季分矿	3700009840099	3.3	0.1897	1998 年 10 月-2006 年 10 月	山东莱州市金城金矿	延续	山东省地质矿产局
山东天承矿业有限公司东季矿区	3700000520107	3.3	0.1892	2005 年 6 月-2008 年 6 月	山东天承矿业有限公司	企业改制	山东省国土资源厅
山东天承矿业有限公司东季矿区	3700000830254	3.3	0.1897	2008 年 5 月 30 日-2011 年 5 月 30 日	山东天承矿业有限公司	延续	山东省国土资源厅
山东天承矿业有限公司东季矿区	C3700002011034120108645	3.3	0.1892	2011 年 3 月 21 日-2014 年 3 月 21 日	山东天承矿业有限公司	转换坐标系、延续	山东省国土资源厅
山东天承矿业有限公司东季矿区	C3700002011034120108645	3.3	0.1892	2013 年 9 月 30 日-2015 年 12 月 30 日	山东天承矿业有限公司	延续	山东省国土资源厅
山东天承矿业有限公司东季矿区	C3700002011034120108645	3.3	0.1892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	山东天承矿业有限公司	延续	山东省国土资源厅
山东天承矿业有限公司东季矿区	C3700002011034120108645	4.5	0.1892	2017 年 6 月 30 日-2022 年 6 月 30 日	山东天承矿业有限公司	延续、变更生产规模	山东省国土资源厅

3、采矿权权益金缴纳情况

根据财政部和自然资源部下发的《矿业权出让收益征收管理暂行办法》(财综[2017]35 号)和《财政部、自然资源部关于印发<矿业权出让收益征收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2020 年,烟台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委托济南源丰矿产资源评估有限公司对山东天承矿业有限公司东季矿区采矿权进行评估并出具了《山东天承矿业有限公司东季矿区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报告》(济源丰矿评报字[2020]第 077 号),评估基准日:2020 年 9 月 30 日,保有矿石量 63.42 万吨,金金属量 1.647 千克;评估利用可采储量:7.6 万吨,金金属量 1,482.30 千克,金平均品位 2.60 克/吨;评估结果为人民币 1,573.24 万元。截至本公告出具之日尚未缴纳权益金。

(四)山东天承矿业有限公司红布矿区采矿权

1、采矿权的基本情况

采矿权人:山东天承矿业有限公司

采矿许可证号:C3700000201103412108648

矿山名称:山东天承矿业有限公司红布矿区

开采矿种:金矿

生产规模:6 万吨/年

矿区面积:0.6598 平方公里

有效期限:伍年,自 2017 年 6 月 28 日至 2022 年 6 月 28 日

发证机关:山东省国土资源厅

山东天承矿业有限公司红布矿区采矿权,采矿权人为天承矿业,其所持采矿权权属清晰,已取得合法的采矿许可证,无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